

江夏混凝土结构检测房屋安全技术鉴定机构

产品名称	江夏混凝土结构检测房屋安全技术鉴定机构
公司名称	湖北维施工程技术有限公司
价格	3.00/平方米
规格参数	维施:一式三份 房屋安全:房屋安全性 检测:房屋检测鉴定
公司地址	硚口区
联系电话	18164061828

产品详情

为进一步规范相邻施工影响类房屋检测工作，提高检测报告质量，上海市政府制定相关问题的技术管理要点，以下是相邻施工影响检测的主要内容。

一、现场检测

- 1.房屋检测现场工作组成员不少于二人，项目负责人和报告编写人应亲自参与现场检测工作，熟悉被检测房屋的基本情况，确定检测工作重点。
- 2.房屋基本情况应包括房屋的主要建筑结构情况和房屋使用、改造情况的调查和描述。
- 3.现场检测内容除室内调查外，应包括室外地坪、围墙、台阶等附属设施，室内调查的抽查数量应符合指导意见要求。
- 4.现场检测应实地复核被检测房屋与影响源的位置关系，明确被检测房屋与影响源的实际距离。
- 5.相邻施工影响类房屋检测，包括仅委托进行施工后检测评估的项目，都应布置房屋沉降观测点，并测量初次检测进场时房屋的初始相对高程。
- 6.对具有代表性的房屋裂缝应作石膏标记，定期进行复核记录。施工过程中对房屋的复核跟踪是施工影响类房屋检测的必须内容。

二、检测方法

- 1.房屋检测的方法应根据房屋的实际状况和规范要求进行选取，不宜直接采用新建工程验收的方法和规范检测既有建筑。
- 2.房屋变形测量应采用两种方法进行校核。房屋倾斜以棱线测量为主，相对不均匀沉降为辅，应明确区分局部构件变形和房屋整体变形。
- 3.检测房屋的材料强度时，应了解检测设备、方法的适用范围。材料检测的抽样数量不能达到规范要求的，应说明原因，并明确材料强度等级的取值依据，分析说明可能存在的误差。

三、检测标准

- 1.检测报告采用或参照的技术标准应在报告中明确，技术标准应与检测内容相对应，未采用的标准不宜在报告中出现。
- 2.关键技术指标评价，如房屋的倾斜指标、沉降速率评价以及材料强度的推定等应与技术规范的条文相对应，不得随意确定。
- 3.既有房屋变形的安全评价不宜采用施工验收标准，建议采用《危险房屋鉴定标准》和《建筑变形测量规范》。
- 4.既有房屋的安全性和抗震等性能评价，应以现行的房屋鉴定标准为依据，不宜采用现行设计规范。

四、结论与建议

- 1.检测结论与建议应与检测的目的相对应。检测报告应明确房屋检测目的，确定房屋检测类型，并根据《房屋质量检测规程》的相应条款，确定房屋检测的内容。
- 2.对于检测中发现的危险点，检测报告中应有危险点的具体描述，确定位置范围和程度，并在检测结论中应提出解危要求和处理建议。
- 3.相邻施工影响类检测报告，对于施工前的初始检测，除需要进行施工前预加固或解危的情况，一般不建议修缮。
- 4.对于超出检测单位职责范围的工作，原则上不能作为检测报告和检测结论的内容。